

湖南中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1、湖南中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11月18日以专人送达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2、本次会议于2016年11月25日上午9:00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现场会议会址在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

3、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没有董事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或缺席本次会议，苏天森、陈少明、张泽云3名独立董事及外部董事邓亮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本次会议。与会董事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对各项审议议案进行了表决。

4、本次会议由董事长余新女士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了本次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重组有关的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相关交易的标的公司湖南星城石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的财务报表，出具了《审计报告》（瑞华专审字[2016] 43010010 号）；对公司 2015 年、201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的备考财务报表，出具了《备考审阅报告》（瑞华阅字[2016] 43010002 号）。董事会同意上述报告。

鉴于公司现任董事邓亮目前在本次交易对方之一的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任湖南、江西区域总经理，其对本议案予以回避。本议案有效表决票为 8 票。

本议案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湖南中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南中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五日